# 第四章 招投标阶段造价管理

【教学目标】

1.理解招投标阶段造价管理的意义与作用

2.掌握招标文件造价管理的主要造价条款

3.了解招标文件的修改与澄清相关规定

4.了解合同文件中解释优先权的排序

5.理解合同价款形成与调整机制

【导入】

招投标阶段是确定工程中标单位及签订施工合同的阶段，它对今后的工程施工及竣工阶段造价管理都有着直接的影响。在招投标阶段开展有效的造价管理能够合理确定中标价格，正确拟定合同条款，可以很好地控制投资计划，合理、有效地使用资金，使投资者在财务能力的限度内，取得既定的投资效益加强招投标阶段的工程造价管理工作，通过不断创新组织形式，全面应用清单计价规范，强化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等举措，将有利于招标方节约投资，提高投资效益，择优选择承包商，促进市场化建设水平，有效降低工程成本，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应的新突破。

**招投标阶段造价管理的具体作用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1）规范招标工程量清单的编制，统一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原则和方法。

（2）提高招标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编制的准确性、合理性、完整性。

（3）避免招投标过程中因工程量清单错漏引起的答疑和工程结算的争议。

（4）合理确定合同价款及相关条款，规范施工过程管理。

（5）提高工程结算质量与效率。

为使工程招投标规范有序进行，招标人在拟订招标文件时，应正确、规范地确定招标文件中关于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等有关造价条款的约定，招标前通过科学合理地编制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从而对投标报价、合同价款的约定以及竣工结算起到良好的管控作用，因此，招投标阶段造价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招标文件中相关造价条款的管理、招标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和审查、最高投标限价的编制和审查、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查、合同价款约定及合同签订等。

## 一、招标文件的造价管理内容

【提问】你知道招标文件具体都包括哪些吗？

招标文件是指导整个招标、投标工作全过程的纲领性文件，它包括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对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的标准、投标报价要求和评标标准等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及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招标文件是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编制并发布的，向潜在投标人告知项目需求、招标投标活动规则和合同条件等信息的要约邀请文件，它既是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主要依据，也是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的基础。

招标文件应当包括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合同条款及格式、招标工程量清单、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投标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 （二）国网公司招标文件范本中相关造价条款

（一）工程清单说明

（1）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的。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工程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

（4）暂列金额一般可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5%～10%列入工程量清单中。

（二）投标报价说明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承包人在工程项目建设期和保修期内，完成招标文件的工作内容的各项费用。

（2）投标人对施工现场应有足够的了解，根据自身实力和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承包本工程可能存在的包干风险，并计入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的计算应依据企业实际情况并参照电力行业现行规定。投标报价应参照下列依据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等技术资料；其他相关资料。报价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规费、税金，属非竞争性费用，应按照《电网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计取。

（4）投标报价方式。国家电网公司目前输变电工程都采用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单价合同形式，投标报价方式为综合单价法报价。

综合单价报价说明：综合单价应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并依据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表格进行填报。投标人中标后，其综合单价属合同的组成部分，工程结算时按合同所列综合单价乘以实际完成的经合同约定计量的工程量计算。投标总价仅为评标提供依据，不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

（5）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6）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7）投标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中应包含甲供材料价格，甲供材料价格在投标报价汇总表中扣除。

###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应当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文件。如果澄清或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规定时间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互动排序】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解释合同文件也有一个优先顺序，你能对这10种文件的优先顺序进行准确的排序吗？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达成的纪要、协议等文件；

（2）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

（3）中标通知书；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0）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缺一些解释）

## 二、合同价款约定

### （一）合同价款是如何形成的呢？

在输变电工程招投标中，招标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主要依据，也是中标后签订施工合同的主要依据。招标人在招标时，把合同条款的主要内容纳入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报价的编制办法和要求及合同价款的确定及调整方式已做了详细说明，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根据自己的实力和市场因素等确定投标报价，经评标被认可的投标价即为中标价，中标价只有通过合同的形式才能加以确认，即投标人中标后，所签订的合同价就是中标价。

### （二）合同计价方式的选择

施工合同中，计价方式分为三种，即单价方式、总价方式和成本加酬金方式，相应的施工合同也称为单价合同、总价合同和成本加酬金合同，总价合同和单价合同又分为固定价格合同和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会因采用不同的计价方法，而产生较大的价款差额。

（1）单价合同。对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的输变电工程，应采用单价合同方式。即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款中所包含的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在约定条件内是固定的，不予调整，工程量允许调整。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在约定的条件外，允许调整。调整方式、方法应在合同中约定。

（2）总价合同。对建设规模较小、技术难度较低、施工工期较短，并且施工图设计审查已经完备的输变电工程，可以采用总价合同。采用总价合同，除工程变更外，其工程量不予调整。

（3）成本加酬金合同。对紧急抢险、救灾以及施工技术特别复杂的输变电工程可以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

### （三）合同内容

合同共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为合同协议书，第二部分为通用合同条款，第三部分为专用合同条款。其中，第二部分为国网通用条款不可修改，第三部分是对第二部分的补充。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包括：1，工程概况；2，工程承包范围；3，合同工期；4，工程建设目标；5，签订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6，合同组成部分；7，项目经理；8，承包人承诺；9，发包人承诺；10，词语含义；11，合同生效；12，签订日期；13，份数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包括：1，一般约定；2，发包人义务；3，监理人；4，承包人；5，材料和工程设备；6，施工设备和临时设备；7，交通运输；8，测量放线；9，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10，进度计划；11，开工和竣工；12，暂停施工；13，工程质量；14，试验和检验；15，变更；16，价格调整；17，计量与支付；18，竣工验收；19，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20，保险；21，不可抗力；22，违约；23，索赔；24，争议的解决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包括：1，一般约定；2，发包人义务；3，监理人；4，承包人；5，材料和工程设备；6，施工设备和临时设备；7，交通运输；8，测量放线；9，安全文明施工、保卫和环境保护；10，进度计划；11，开工和竣工；12，暂停施工；13，工程质量；14，试验和检验；15，变更；16，价格调整及其调整；17，计量与支付；18，竣工验收；19，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20，保险；21，不可抗力；22，违约；23，索赔；24，争议的解决；25，通知；26，特别约定

例如：发包人的义务在通用条款中内容为：

2.发包人义务

2.1遵守法律

发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并保证承包人免于承担因发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2.2发出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委托监理人按第11.1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

2.3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按专合同条款约定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以及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2.4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2.5组织设计交底

发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组织设计单位向承包人进行设计

交底。

2.6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2.7组织竣工验收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2.8其他人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发包人的义务在专用条款中内容为：

2.发包人义务

2.3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按以下约定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

提供时间：开工前一周。

场地条件：满足开工需要。

玚地范围：施工图设计文件标明的范围。

2.9提供开工条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开工条件：

2.9.1水、电、通讯等施工管线进入施工场地现场；

水、电、通讯等施工管线进入施工现场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变电工程：

水：承包人自行解。

电：承包人自行解。

通讯：承包人自行解决。

线路工程（适用于线路工程和输变电工程中线路部分）：

水：承包人自行解决。

电：承包人自行解决。

通讯：承包人自行解决。

2.9.2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开通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之间的通道；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之间通道的开通时间、起止地点和要求：

变电工程：承包人自行解决。

线路工程（适用于线路工程和输变电工程中线路部分）：承包人

自行解决。

2.9.3提供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提供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的时间、地点和要求：

开工前7天内在施工现场提供。

2.9.4办理应由发包人负责的相关证件、批件；

应由发包人办理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签订合同时确定。

2.9.5提供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位置及交验；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位置提供和交验的时间、地点和要求：

发包人在承包人进场后7天内，通过监理向承包人提供水准点与坐标制点位置及书面资料。承包人须在监理现场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施工控制网的测设，并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监理审批。

2.9.6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地点和要求：

根据工程进展，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由业主项目部组织在现场进行。

2.9.7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地下管线和古树林木等的保护要求：

承包人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保护，对于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承包人负担。

2.9.8发包人负责办理的赔偿如下：线路工程中涉及的压覆矿（含探矿、采矿权的赔偿）、炸药库、煤矿、加工厂、化工厂、采石场、灰厂、砖窑、油库、油（气）站等厂矿封闭或赔偿，房屋等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拆迁赔偿（补偿），通信基站、石油管道、天然气管道、10kV（不含10kV）以上电力线拆除搬迁、跨越厂矿补偿以及以上工作的开展所需的补偿、赔偿、国家及地方文件规定所缴纳的合法合规费用（包括手续等费用）等。以上内容由建设管理单位自主负责办理赔偿工作，其赔偿工作的开展应遵循国网公司、省公司发布的建场费赔偿有关各类要求，结算时依据所相关资料据实结算，其办理所保留的资料要符合省公司要求。

## 三、合同签订

### （一）合同签订的时限规定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并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还应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 （二）合同签订流程

1、合同起草与谈判

合同文本由承办部门按照《国家电网公司合同文本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起草。

合同承办部门起草合同时，应按以先后顺序选用合同文本：

（1）招标文件中的合同主要条款。

（2）国家或地方有关行政部门制定并强制适用的文本。

（3）国家电网公司发布的统一合同文本。

（4）行业参考性示范文本。

（5）其他合同文本。

标的额较大、影响重大、涉及专业技术或法律关系复杂的合同，合同承办部门应当组织财务、法律、技术等人员参与合同起草或谈判，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家参与相关工作。

国网法律部负责制订与发布统一合同文本。各级单位不得对统一合同文本进行增减、删除或修改。

各级单位合同承办部门起草合同使用统一合同文本的，应按统一合同文本相关使用要求执行。

1. 合同审核与签署

合同审核应由承办部门发起，根据合同涉及事项送相关业务主管部门、物资管理部门（招投标管理部门）、财务部门、审计部门审核，合同归口管理部门最后审核会签。合同归口管理部门为合同的必经审核会签部门。

合同审核部门与审核人员，应按照《国家电网公司合同审核管理细则》的规定审核合同，并出具审核意见。合同承办部门负责办理合同装订、送签和用印，并应确保签订文本和审核文本一致。